

# 文藻外語大學專科部1至3年級生活好模範競賽實施計畫

一、目標：為培養專科部1至3年級學生自治自律、誠實負責、尊重包容之良好品德，藉由生活規範與輔導，建立生活好模範、並強化班級向心力及榮譽感，實踐全人教育之理念，打造優質學習環境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專科部1至3年級。

三、實施期程：以學期為計分週期。

四、實施項目：

(一)固定評分:勞作教育、午休秩序。

(二)特定評分:服裝儀容、外出請假。

(三)特別加分:善行義舉。

(四)特別扣分:期中考與期末考週期間考場秩序、環境整潔、勞作教育。

五、實施原則及計分：

(一)固定評分

1. 勞作教育(佔50%)：各班班級自治掃區每日檢查及依檢核表評分。

2. 午休秩序(佔50%)：12時40分至13時依檢核表評分。

(1)每日中午實施午休，留在教室休息之同學不可走動、交談、比手畫腳或進行影響他人休息之情事，未留在教室之同學需於午休時間(12時35分)前填妥「午休外出登記表」後並於12時40分準時離開教室，13時整(鐘響後)始得返回教室，且不得在教室前走廊、正氣樓兩側及迴廊聚集及喧譁。

(2)各班確實記錄同學午休去向，落實人員掌握及安全維護。

(3)基本分數60分，未有同學交談(包含比手畫腳)則加10分，未有同學走動則加10分，未有同學進出教室則加10分，確實記錄同學午休去向則加10分。

(二)特定評分

1. 服裝儀容:依本校服儀穿著規範為標準，週一至週四校服日採不定期檢查，班級當週違規者達5人次者，該班扣當週總成績1分，達10人次以上者，扣當週總成績2分。

2. 外出請假：當週班級若有同學不假外出，每1人次扣該班當週總成績1分。

(三)特別加分:班級成員因善行義舉接受表揚或獎勵者，於學期末統計，每一人次加學期總成績0.5分。

(四)特別扣分：

1. 於期中考與期末考週期間：

(1)班級教室外有任何個人物品或垃圾者，每一日扣該班學期總成績0.5分。

(2)班級書包未依規定擺放者，每一日扣該班學期總成績0.5分。

(3)未執行勞作教育之班級，每一日扣該班學期總成績0.5分。

## 六、成績計算：

(一) 每週成績 = 固定評分 + 特定評分

(二) 學期總成績 = 週成績之平均 + 特別加分 + 特別扣分

(三) 最佳進步獎 = 期中考後之平均成績 - 期中考前平均成績之差距最多分之班級(特別加分及特別扣分未列入最佳進步獎之計算)

## 七、獎勵、輔導原則及方式：

(一) 每學期每年級取2名，獎勵如下：

第1名：獎狀1只，獎金1,500元整，由導師提供表現優良同學獎勵名單，予以小功1次。

第2名：獎狀1只，獎金1,000元整，由導師提供表現優良同學獎勵名單，予以嘉獎2次。

(二) 每學期每年級最佳進步獎1名：獎狀1只，由導師提供表現優良同學獎勵名單，予以嘉獎1次。

(三) 除上述獎項外，得視班級表現，頒發特別獎項(例如最佳服儀獎、最佳勞作教育表現等)，並頒發獎狀予以鼓勵。

(四) 每學期學期總成績低於80分之班級，於期末大掃除檢核完畢後，留置1小時進行校園整潔服務、服儀檢整及生活輔導。

八、獎勵經費編列：第1學期由生活輔導組所編列之業務費項下支應，第2學期由學務工作經費編列使用。

九、導師獎勵原則：獲得第1名班級之導師予以嘉獎2次，獲得第2名或最佳進步獎班級之導師予以嘉獎1次，班級獎勵與導師獎勵皆需以簽呈處理。

十、安排班級幹部訓練，輔導學生協助執行本計畫，並培養學生幹部班級經營技巧，引導學生實踐「服務領導」之精神。

十一、如有未盡事宜，依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公告規定之。